

证券代码：688313

证券简称：仕佳光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7月7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海泉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披露了《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30元（含税）。

鉴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授予价格由62.83元/股调整为62.53元/股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6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葛海泉、吕克进、黄永光、张志奇、张晓光、张可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26 年 7 月 7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，并同意以 62.53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74.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6 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葛海泉、吕克进、黄永光、张志奇、张晓光、张可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增加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符合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需求，定价依据充分，价格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相关交易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，交易的必要性、定价的公允性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要求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葛海泉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8 日